

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

条款	修订前	修订后
第十四条	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围是：按药品生产许可证核定范围开展经营活动（药品生产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）；五层共挤膜输液用袋，聚丙烯输液瓶；药品技术开发，技术检测服务；生产医疗器械（含微生物培养基）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。）	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围是：药品生产（按药品生产许可证核定范围，药品生产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）；生产五层共挤膜输液用袋，聚丙烯输液瓶，医疗器械（含微生物培养基），消毒剂、消毒器械、卫生用品，化妆品；食品生产经营；药品技术开发，技术检测服务，生物技术研究、开发；房屋租赁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。）

特此公告

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2017 年 12 月